

保险知识普及丛书系列之八

呵护生命， 聚焦健康保险

—— 健康保险消费指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许振玲 马云霞
责任校对：潘洁
责任印制：裴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呵护生命，聚焦健康保险（Hehu Shengming, Jujiao Jiankang Baoxian）/北京保险行业协会，北京保险学会，北京市消费者协会联合编著.—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2.11

（保险知识普及丛书）

ISBN 978-7-5049-6638-4

I. ①呵… II. ①北… ②北… ③北… III. ①健康保险—基本知识
—中国 IV. ①F84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46370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2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30毫米×185毫米

印张 1

字数 18千

版次 2012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价 3.70元

ISBN 978-7-5049-6638-4/F. 6198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63947



《保险知识普及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主任：刘凤全

委员：冯贤国 臧 炜 何江海 方 萍 李洪林
 董 青

执行主编：方 萍

副主编：屈建辉 刁粤生 王小河 陆秀萍

编写人员：徐福军 董 鹏 任浩煜 付 霖 朱 蕾
 李建亭 张 祈 李长海 姜 婷

专业支持：李 枫 符云波 魏 杰 欧秋钢 郑明涓
 陶 鲲

装帧设计：李长海 董 爽

策划执行：北京东方友谊广告有限公司

编者的话

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方式的转变，重大疾病的发病率正在悄然上升，并且已有年轻化的趋势。同时，医疗费用也成了人们消费项目中的一项大额开支。人们追求和享受高品质的生活，应该更加关注健康保障。本册从健康保险的分类、投保注意事项和理赔知识等方面，介绍了健康保险在百姓日常生活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以及如何借助健康保险，为自己和家人的生活分散风险。

目录 CONTENTS

第1章 什么是健康保险	06
健康保险的定义	
第2章 健康保险的分类	08
疾病保险	
医疗保险	
失能收入损失保险	
护理保险	
第3章 投保健康保险注意事项	16
第4章 健康保险理赔常识	23
附录	27

第1章 什么是健康保险

俗话说“没什么别没钱，有什么别有病”。保持身体健康无疑是每个人心中最基本的愿望。健康保险虽不能保证人们不得病，却可以在消费者生病时雪中送炭，通过保险金的给付、医疗费用的报销等形式给消费者带来经济补偿，缓解人们的燃眉之急，让消费者能够获得更好的医护治疗。



健康保险的定义

健康保险是以被保险人的身体为保险标的，使被保险人在疾病或意外事故所致伤害时发生的费用或损失获得补偿的一种人身保险。

社会医疗保险和商业医疗保险

目前，北京的社会医疗保险覆盖面很高，绝大多数北京市民都享受到了社会医疗保险，对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起到了关键的作用。



爸爸：我有社会医疗保险了，看病可以报销，不需要再买商业医疗保险了。

保险小博士：社会医疗保险具有“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特点。商业医疗保险是社会医疗保险的补充，在社会医疗保险不能完全满足个人需求的时候，商业保险就会发挥重要的补充作用。



第2章 健康保险的分类

结合保险的保障范围和保险责任的不同，健康保险主要分为疾病保险、医疗保险、失能收入损失保险和护理保险四种。其中疾病保险和医疗保险在生活中更为常见，也是使用率最高的两种健康保险。目前，市场上销售的疾病保险和医疗保险产品种类占到所有健康保险的90%以上。



! 疾病保险

疾病保险对因病中断就业的受保者支付现金补助，能为被保险人提供切实的疾病保障，且保障程度较高。它保障的重大疾病均是可能给被保险人的生命和生活带来重大影响的疾病项目。例如急性心肌梗死、恶性肿瘤等。

常见重大疾病医疗费用

序号	病症	治疗项目	预计费用
1	心脏病（心肌梗死）	血管复通术	早期发现1万至2万元
2	冠状动脉旁路手术	一条桥	5万元
		二条桥	10万元
3	恶性肿瘤	肝癌、肝癌化疗	10万元
		其他癌症	5万至20万元
4	脑中风		5万元以上
5	慢性肾衰竭（尿毒症）	洗肾换肾	400元/次；1至2次/每周
			合计：10万至15万元
6	瘫痪		5万至20万元
7	重大器官移植手术	骨髓移植	10万元以上
		其他器官移植	5万至20万元
8	严重烧伤	治疗、皮肤移植	10万元以上
9	爆发性肝炎		1万至5万元



案例：40岁的张女士投保了某保险公司重大疾病保险，保额为30万元。两年后，她不幸被诊断出患有乳腺癌。张女士向保险公司提出了理赔，并提供了医院开具的病理证明。

保险公司根据合同，向她支付了30万元重大疾病保险理赔金。由于病情发现得早，并且有了经济保障，张女士的病情得到了较好的医治。现在她已经返回工作岗位，重新开始正常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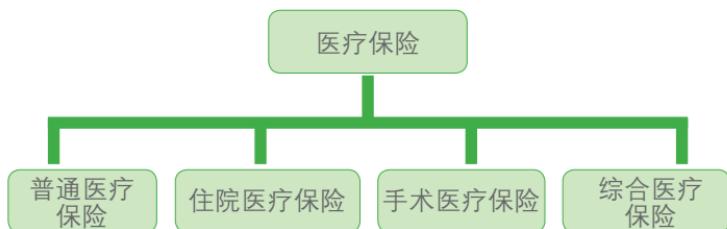
保险小博士提示：

2007年4月，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中国医师协会合作推出了《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规定了6种必保的重大疾病，包括恶性肿瘤、急性心肌梗死、脑中风后遗症、冠状动脉搭桥术（或称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终末期肾病（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期）。



医疗保险

医疗保险是为补偿疾病所带来的医疗费用的一种保险。按照保障范围的不同，医疗保险可以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案例：李先生在旅游过程中发生意外，右腿骨折。他很快通知了自己的保险营销员，并向保险公司报案。

住院期间，李先生接受了手术治疗，并最终康复出院。李先生在支付了社保没有报销部分的医疗费后，在保险营销员的帮助下，将医院收费单据、诊断证明书、住院费用清单等材料收集好，向保险公司申请了理赔。

由于李先生事先购买了住院费用报销保险和住院津贴保险，保险公司根据合同，为李先生报销了部分社保没有报销的住院医疗费用，同时还根据李先生住院的天数，向他支付了每天100元的住院津贴保险金，弥补了住院期间个人收入上的损失。





保险小博士提示：

从名称上，我们就可以大致分辨出各类医疗保险的区别。

普通医疗保险：主要承担被保险人治疗疾病的一般性医疗费用。例如门诊、医药费用、检查费用等。

住院保险：主要承担住院期间的房间费用、治疗费用、医药费用等。比较常见的有报销型和津贴型两种。

手术保险：提供病人需做的必要的手术而发生的费用。比较常见的有报销型和津贴型两种。

综合医疗保险：为被保险人提供全面的医疗费用保险。保障范围包括了前面说到的医疗、住院、手术等多个项目。

“医疗保险赔付”



! 失能收入损失保险

失能收入损失保险是指以因保险合同约定的疾病或者意外伤害导致工作能力丧失为给付保险金条件，为被保险人在一定时期内收入减少或者中断提供保障的保险。

保险公司在一定期间内，分期向被保险人给付保险金，提供经济上的保障，但不承担期间所发生的医疗费用。

案例：张先生32岁，是某企业的一名技术工人。该企业为其所有员工投保了某款团体失能收入损失保险，保险期间为一年，采用月领取方式，保险金额为2000元。

企业投保3个月后，张先生因为工作原因受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后，符合《劳动能力鉴定——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分级》的四级。

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从失能鉴定结果最终确定之日起，保险公司向张先生按月给付完全失能保险金，每月2000元。如果张先生在其后的20年中没有恢复健康，他可以在这20年中一直每月领取2000元保险金。如果张先生在20年中恢复健康，保险公司将从他恢复健康时停止支付保险金。





保险小博士提示：

失能收入损失保险的保险金是按月或按周支付的。并且支付金额不能高于被保险人在伤残以前的正常收入水平。

在国内，失能收入损失保险还属于新险种。2008年，市场上出现了第一款失能收入损失保险。这种产品对于工作保护要求高的职业起到了很强的保障作用，受到许多企业和个人的欢迎。

“失能收入损失保险赔付”



！护理保险

护理保险是指以因保险合同约定的日常生活能力障碍引发护理需要为给付保险金条件，为被保险人的护理支出提供保障的保险。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长期护理保险。

案例：老张今年62岁了，本来身体健康的他突然患上了脑中风，生活已经不能自理。老张年轻的时候就为自己购买了长期护理保险，刚好在这个时候发挥了作用。

保险公司根据保险合同，每个月向老张支付长期护理保险金。老张用这笔钱雇了一位看护，在家照顾自己和老伴，也为正在事业上升期的儿子免去了后顾之忧。

“用护理保险金雇佣看护”



第3章 投保健康保险注意事项

目前，在市场上的健康保险有很多品种，消费者面对纷繁复杂的保险名称和条款，常常不知道该如何挑选。如果选择了不合适的保险产品，消费者在发生保险事故后可能会发现保险用不上，无法获得理赔。

各类健康保险产品的保障范围不尽相同，各自发挥作用。消费者在购买时需要认真了解保险责任，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或产品组合，才能在风险发生时，利用保险获得更好的经济补偿。



一、了解保险合同条款很重要

妈妈：保险条款太复杂了，有许多专业词汇，根本看不懂，反正就是要买的，差不多就行了。



保险小博士：保险合同非常严谨，且具有法律效力。在购买健康保险时，消费者注意以下几点，就可以明白自己购买的到底是什么产品了。

1. **保险期间**，是指保险公司承担保险责任的期限，健康保险的保险期间从一年到几十年，甚至终身，各不相同。
2. **保险责任**，也就是这份保险合同承保的内容。它确定了在哪些情况下，消费者可以获得保险赔付。
3. **除外责任**。在一些特定的情况下，保险公司是不承担责任的。
4. **观察期**。健康保险通常都有一个观察期，一般是保险合同生效后的30天到180天。如果被保险人在观察期内患病申请理赔，保险公司是不予赔付的。
5. **免赔额**。一般的医疗保险会有一个免赔额，从几十元到几百元不等。在理赔时，保险公司会在计算可以理赔的金额之后，扣除免赔额，再向消费者支付保险金。



6. **赔付比例。**有些医疗保险产品没有免赔额,但是会有一定的赔付比例,如90%,80%等。在消费者申请理赔时,保险公司按照这个比例,向客户支付保险金。

7. **医院、药品范围。**保险合同中会说明可以报销的就诊医院、药品、治疗项目的范围,需要您特别关注。

二、重疾险，投保要趁早

女儿：我这么年轻，买保险干什么？买重大疾病保险，还不如买点好吃的有用！



保险小博士：近年来,重疾险的发病率呈逐年上升和年轻化趋势。一个人如果患了重大疾病,对家庭财务上的影响也非常大。如果身体出现状况再投保,有可能被保险公司加费承保甚至拒保。此外,重大疾病保险是一种长期保障,越早投保,保费相对来讲也会越便宜。



三、重大疾病保险，并非覆盖疾病越多越好

爸爸：这两份重疾保险都不错，真不知道选哪个好，干脆就选大病种类更多的那个吧！



保险小博士：我们选择重大疾病保险，并不是保险覆盖的疾病种类越多越好，而是要看发病率更高、危害更大的疾病是否被涵盖在其中才是最重要的。

四、女性和儿童可选择合适重大疾病保险

女儿：这么多重大疾病保险产品，选择起来太麻烦了。就这种保险，给我们一家三口每人来一份吧。



保险小博士：除了普通重大疾病保险，保险公司还有特别针对女性和儿童设计的重大疾病保险。其中女性健康险能够针对一些女性常见的疾病提供保障，儿童健康险也会在保险责任中加入儿童易得的疾病。因此，消费者可选择购买女性和儿童专属的重大疾病保险。



五、给孩子买保险，注意重要性和次序

妈妈：我家刚刚有了小宝宝，我得给他买份保险，准备以后出国留学用。



保险小博士：在给孩子买保险时，需要注意购买产品的优先顺序。

首先，小孩子抵抗力比较弱，很容易出现感冒、发烧、腹泻等小状况，动辄花费也不少。先购买一份医疗险，在孩子生病时，可以通过保险公司获得一定的经济补偿。

其次，根据近年的统计，儿童患重大疾病的几率也在逐年上升。因此建议为孩子购买重大疾病保险。

随着孩子年龄的增长，可以补充购买一些意外保险和意外医疗保险。在经济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再考虑教育金等其他保险产品。

当然，还有一点需要特别注意的是，在为孩子购买保险之前，父母应该先为自身购买充足的保障。



六、巧用具有豁免功能的重大疾病保险

爸爸：万一我得了重大疾病，筹钱看病还来不及，肯定没钱交保险费了，到时候孩子的保费也会没有了着落。



保险小博士：购买保险时，您可以选择具有豁免功能的重大疾病保险。比如为孩子买保险，就可以同时购买投保人豁免保费长期重大疾病保险。这样，一旦父母不幸患病，保险公司将代为交纳保险费，孩子的保障不会受到影响。而为自己买保险时，还可以附加被保险人豁免保费长期重大疾病保险，即使未来生病，也可以由保险公司代为缴纳保险费，继续享有保障。

七、购买健康保险，如实告知很重要

妈妈：我就是血压忽高忽低的，没什么大事儿，填投保书时就不用写上了。



保险小博士：购买健康保险产品，一定要对健康状况如实告知。保险公司会根据客户填写的健康告知和体检报告等材料来决定是否能够承保或需要加费承保。

一旦没有如实告知，在理赔时就会产生不必要的麻烦。保险公司有权对客户的申请不予理赔。消费者的利益也会因此蒙受损失。



八、注意续保

爸爸：我买的医疗保险，因为今年生了一场大病，申请了理赔，保险公司就通知说不给续保了。这不是骗人吗？



保险小博士：目前在售的医疗保险产品大多为一年期的短期险。保险公司每个保单年度都会对被保险人上一年的理赔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可能在续保时做出拒保或者加费的决定。

中老年人在购买医疗险的时候需要尤其注意。中老年人生病的风险相对较高，可选择保证续保的医疗险产品。这样无论被保险人是否在投保后患病或申请理赔，保险公司都必须一直承保，并为消费者的理赔支付相应的保险金，直到保险合同到期。



第4章 健康保险理赔常识

从数量上看，健康保险在所有的人身保险产品中的理赔申请量是最高的，为保障消费者的日常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了帮助消费者更加顺利地获得保险公司的理赔，本章将就一些常见的理赔问题进行解释，帮助您了解应该如何申请理赔，如何准备理赔资料，在遇到问题的时候应该如何解决。



一、健康保险理赔一般需要准备哪些资料

健康险理赔往往涉及各种单据，包括医院出具的诊断证明，交费收据等复杂的资料。这里就常见的医疗险理赔和重大疾病险理赔举例说明消费者需要准备哪些资料。

保险公司部分	理赔申请表 保险合同
病历资料	门诊病历和出院小结
	疾病/残疾诊断证明
	相关检查检验报告
	重症监护室证明
	病理组织检验报告
费用类	医疗费用正式收据
	住院医疗费用清单
	重症监护室费用清单
身份及关系证明	身份证
	出生证或户籍证明
其他	意外事故证明

根据申请理赔事项的不同，需要准备的资料也会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在就医过程中，消费者一定要保留好所有的单据、证明等资料，以便在申请理赔时提供给保险公司。

在一些特殊情况下，保险公司还可能会需要一些其他必要的文件资料，建议消费者可先与保险公司联系，根据保险公司的要求进行准备。



二、健康保险理赔常识



1. 我购买了多个保险公司的医疗险，可以多次理赔吗？

费用报销型的医疗险理赔时，保险公司会要求客户递交医疗费用收据的原件，并在完成理赔后保留这些收据原件。

如果需要到其他保险公司继续报销剩余的部分，可以向保险公司提出申请。保险公司会为客户开具分割单，或在已经报销过的收据上盖章，注明已报销的金额。而其他保险公司只会对之前没能报销的部分费用进行理赔，而不会为同一笔医疗费用重复报销。

如果您购买了津贴型医疗险，就可以到多个保险公司申请理赔。保险公司会根据合同约定，支付一定金额的理赔金，互相之间没有影响。

2. 我上个月买了医疗险，为什么这个月生病了，保险公司却不赔？

医疗险通常会有一个观察期，各个公司规定不同。一般从30天至180天不等。这个时间会明确标注在保险合同上。如果在观察期内发生疾病，保险公司是不赔的。因此在购买保险的时候，一定要认真阅读合同条款，提前了解这方面的内容。



3. 我在医院看病后向保险公司提出理赔,为什么有的费用能报销,有的费用不能报销?

一般的医疗险,会对可以报销的医院、药品费用和诊疗种类规定有一个范围,通常和当地社会医疗保险所规定的医院、药品及诊疗目录一致。

有一些保险公司现在已经推出了高端医疗保险产品,特别针对消费者在私立医院就诊和使用自费药品的需求而设计。当然,这种保险产品的保险费也相对较高。

4. 同事的父亲前阵子突然感觉胸部不舒服,医生诊断是急性心肌梗死,可是保险公司却说不符合重大疾病的理赔条件,这是为什么?

保险合同中的重大疾病定义和医学上的疾病定义不同。例如急性心肌梗死确实是保险行业协会规定的必保6项重大疾病之一。同时,对这种疾病的理赔,还需要以出现心肌酶素异常增高等其他症状作为依据。

目前,许多保险公司的重大疾病保险责任中加入了对未达到重大疾病理赔标准疾病的保障,更加人性化。消费者在选择的时候,可以多加关注。



附录

消费者投诉注意事项

正式受理投诉时，请协助消费者协会做好以下材料的准备工作：

- (一) 引发消费纠纷的事实经过及其投诉要求；
- (二) 消费者的姓名、电话、详细地址和邮编；
- (三) 投诉方的名称、电话、详细地址和邮编；
- (四) 购物凭证、维修记录、检测结果等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不宜投诉情况

- (一) 消费者在外地购买或接受的非本市的产品或服务；
- (二) 消费者未按商品说明安装、使用、保管或由于自行拆动而导致商品损坏或人身伤害的；
- (三) 有使用价值、但明确标明商品有瑕疵（处理品）的；
- (四) 私人间因转让物品引起纠纷的；
- (五) 购买或接受无照商贩提供的商品或服务的；
- (六) 购买奖券或有价证券的；
- (七) 争议双方曾达成和解协议并已执行，而且没有新情



况、新理由的（协议内容违反法律、法规的除外）；

（八）企业或个人购买或接受用于非生活消费的商品或服务的（农民购买、使用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的资料除外）；

（九）经营者之间的质量经济纠纷；

（十）法院、仲裁机构或有关行政部门已受理调查和处理的消费纠纷案件；

（十一）商品或服务超过规定或约定的保修期或保证期的；

（十二）投诉人或被投诉方姓名、名称、地址不详以及投诉不能提供有效凭证、证据的；

（十三）消费者知道或者应该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侵害之日起超过半年的；

（十四）不符合国家法律规定有关规定的；

（十五）其他不属于消费者协会工作范围的。

消费者的维权途径

保险消费者和经营者发生权益争议的，可以通过下列途径解决：

直接与经营者协商和解

通过保险行业协会申诉

通过保险行业合同纠纷调解委员会调解



通过消费者协会调解
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
提请仲裁机构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咨询与投诉的渠道

各保险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北京保险行业协会咨询电话：010—96001303

北京保险合同纠纷调解委员会电话：010—58701292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电话：96315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信访电话：

010—66060227

北京保险行业协会网址：

<http://www.biabii.org.cn>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网址：

<http://www.bj315.org>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网址：

<http://www.circ.gov.cn/web/site3>



北京地区保险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	客服电话
财产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5518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1
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095509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29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85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02
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05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9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56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69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52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5586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50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0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40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116666
民安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06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4008695519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0500000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995566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5105535
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5592
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4006080808
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4006002700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82008
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208858
苏黎世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84547799



公司名称	客服电话
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667788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4008195598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280018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333000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32832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666777
太阳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008205918 4008205918
国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202288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58285
东京海上日动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010-59138950
人身保险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551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67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2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89
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008203588 4008823588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38838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96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188168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35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008203998 4008188888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45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105698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89888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5
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105768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705566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5509
中航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101888



公司名称	客服电话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16168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4008895518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76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188699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91 4006695518
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81 4007795581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559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008890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008109339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7000777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3311
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83636 8009886688
国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7066666
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8008199899 4008869899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60 4006688688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88288
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4008008008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558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5511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118899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909999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69552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999100
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208599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95569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16816
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208363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5519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6890088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8855668

